

证券代码：300816

证券简称：艾可蓝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,043,641.70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94,199,865.97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448,127,272.34 元，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479,718,196.89 元。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数据孰低原则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48,127,272.34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及为回报股东，公司拟以 78,740,300 股为基数（公司总股本 80,000,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,259,700 股后的股本）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96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,559,068.80 元（含税），剩

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本年度现金分红情况

1、本次暂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0,000,00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,259,700 股后的 78,740,300 股为基数测算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,559,068.80 元（含税）。

2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分配方案是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及为回报股东，公司以 78,740,300 股为基数（公司总股本 80,000,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,259,700 股后的股本）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5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,968,507.5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该方案已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执行完毕。

3、综上，本年度现金分红为 9,527,576.30 元，该总额占本年度净利润比例为 10.02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 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,527,576.30	9,133,874.8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5,043,641.70	49,877,842.84	10,689,432.90
研发投入（元）	54,826,751.77	52,258,329.03	62,528,113.75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81,148,686.02	946,540,590.39	1,046,542,458.78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448,127,272.34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479,718,196.89
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8,661,451.1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51,870,305.813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8,661,451.1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69,613,194.5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52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公司 2023 年、2024 年、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8,661,451.1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